

#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 2023 年袋牌类物资协议供货项目（第二次）-招标公告

## 1. 招标条件

本项目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 2023 年袋牌类物资协议供货项目（第二次）（项目编号：CGZX-ZB-2023-036/M4400000707021222001）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审批，项目资金为自筹；招标人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进行公开招标。

## 2.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2.1 采购内容：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计划为省邮政分公司、省速递公司采购 77 款手工及机用袋牌，预算约 81.16 万元/年（不含税），91.71 万元/年（含税，税率按 13% 计算）。费用由各使用单位承担，按实际订单量据实结算。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《技术规范书》。采购概况见下表：

序号	货物名称	年预估采购量（箱）	不含税单价限价（元）	小计（元/不含税）
1	思乡月标志牌	1	204.42	204.42
2	VIP 标志牌	23	204.42	4701.66
3	经济快递专用袋牌	31	223.9	6940.90
4	（邮特 1013）国际特快专递出口总包袋牌（机用）	46	262.83	12090.18
5	（邮特 2009）特快专递袋牌（机用）	738	160.62	118537.56
6	（邮特 2009）国内特快专递邮件袋牌（手工）	70	204.42	14309.40
7	（邮 1213）平信袋牌（手工）	30	204.42	6132.60
8	（邮 1213）平信袋牌（机用）	148	160.62	23771.76
9	（预印邮 1213）预印平信袋牌（机用）	1	160.62	160.62
10	（邮 1214）无单平刷袋牌（手工）	10	204.42	2044.20
11	（邮 1214）无单平刷袋牌（机用）	50	160.62	8031.00
12	（预印邮 1214）预印无单平刷袋牌（机用）	2	160.62	321.24
13	（邮 1215）挂号信函袋牌（手工）	32	204.42	6541.44
14	（邮 1215）挂号信函袋牌（机用）	260	160.62	41761.20
15	（邮 1215 甲）快递包裹袋牌（手工）	22	204.42	4497.24
16	（邮 1215 甲）快递包裹袋牌（机用）	230	160.62	36942.60
17	（邮 1216）挂号印刷袋牌（手工）	3	204.42	613.26
18	（邮 1216）挂号印刷袋牌（机用）	7	160.62	1124.34
19	（邮 1217）保价袋牌（手工）	2	204.42	408.84

20	(邮 1218) 平挂合封袋牌 (手工)	33	204.42	6745.86
21	(邮 1218) 平挂合封袋牌 (机用)	6	160.62	963.72
22	(邮 1219) 包裹袋牌 (手工)	17	204.42	3475.14
23	(邮 1219) 包裹袋牌 (机用)	93	160.62	14937.66
24	(邮 1219 乙) 大件名址牌/大件包裹标志牌 (手工)	1	204.42	204.42
25	(邮 1221 甲) 红杯袋牌	8	204.42	1635.36
26	(邮 1221 乙) 红杯水袋牌	3	204.42	613.26
27	(邮 1225) 航空袋牌 (手工)	4	204.42	817.68
28	(邮 1226) 空袋袋牌 (手工)	10	204.42	2044.20
29	(邮 1226) 空袋袋牌 (机用)	24	160.62	3854.88
30	(邮 4135 甲) 报纸袋牌 (手工)	5	204.42	1022.10
31	(邮 4135 甲) 报纸袋牌 (机用)	154	160.62	24735.48
32	(邮 4151) 杂志袋牌 (手工)	4	204.42	817.68
33	(邮 4151) 杂志袋牌 (机用)	60	160.62	9637.20
34	(邮 5019) 机要袋牌 (手工)	8	204.42	1635.36
35	机要袋牌 (机用)	10	160.62	1606.20
36	(邮 5020) 机要绝密袋牌 (手工)	1	204.42	204.42
37	(邮 1219 丁) 国内小包邮件总包条码袋牌 (机用)	190	160.62	30517.80
38	约投挂号袋牌 (手工)	10	204.42	2044.20
39	(CN34 邮 2215 ) 国际水陆路平常信函明信片袋牌	1	924.78	924.78
40	(CN34 邮 2215 甲) 国际水陆路平常大宗函件袋牌	1	924.78	924.78
41	(CP34 邮 2216) 国际平常其他函件袋牌	1	924.78	924.78
42	(CP34 邮 2217) 国际挂号函件袋牌	2	924.78	1849.56
43	(CN35 邮 2218 甲) 国际航空平常信函明信片袋牌	1	924.78	924.78
44	(CN35 邮 2218 乙) 国际航空平常其他函件袋牌	1	924.78	924.78
45	(CN35 邮 2218 丁) 国际平常大宗函件袋牌	1	924.78	924.78
46	(CN35 邮 2219) 国际航空挂号函件袋牌	1	924.78	924.78
47	(CN36 邮 2219 甲) 国际空运水陆路挂号函件袋牌	1	924.78	924.78
48	(CN36 邮 2219 乙) 国际空运水陆路平常信函明信片袋牌	1	924.78	924.78
49	(CN36 邮 2219 丙) 国际空运水陆路平常其他函件袋牌	1	924.78	924.78
50	(CN42 邮 2219 丁) 直接换机续运总包袋牌	6	876.11	5256.66
51	(CN42 邮 2219 戊) 国际空运水陆路大宗函件袋牌	1	924.78	924.78
52	(CP83 邮 2220) 国际水陆路包裹袋牌	1	924.78	924.78
53	(CP84 邮 2221) 国际航空包裹袋牌	1	924.78	924.78
54	(CP85 邮 2221 甲) 国际空运水陆路包裹袋牌	1	924.78	924.78

55	(CN34 邮 2222) 国际水陆路空袋牌	1	924.78	924.78
56	(邮 2224) 关单袋牌	1	876.11	876.11
57	俄罗斯简易小包标识牌	1	2920.35	2920.35
58	国际航空挂号函件袋牌底板 (红色)	33	1022.12	33729.96
59	国际航空平常其他函件袋牌底板 (蓝色)	1	1022.12	1022.12
60	国际水陆路包裹袋牌底板 (黄色)	10	1022.12	10221.20
61	国际 e 邮宝总包袋牌专用底板	120	739.82	88778.40
62	文件型总包袋牌	25	206.37	5159.25
63	VIP 邮件袋牌	66	204.42	13491.72
64	经济航空袋牌	26	223.89	5821.14
65	美国路向国际 e 特快袋牌	6	1168.14	7008.84
66	空白 (邮特 1013) 国际特快专递出口总包袋牌 (机用)	7	257.96	1805.72
67	国际 e 邮宝标识袋牌——德国 e 邮宝总包专用	12	292.04	3504.48
68	(澳洲 新西兰) 跟踪小包标志袋牌	1	584.07	584.07
69	(欧洲七国) 跟踪小包标志袋牌	1	584.07	584.07
70	跟踪小包标志袋牌 (加拿大)	1	584.07	584.07
71	外碳型碳带 (60mm*300M)	415	223.89	92914.35
72	外碳型碳带 (80mm*300M)	85	360.18	30615.30
73	外碳型碳带 (100mm*100M) ARGOX 用	3	264	792.00
74	特邮产品互封袋牌	26	876.11	22778.86
75	学生档案专用袋牌	74	223.89	16567.86
76	录取通知书袋牌	82	223.89	18358.98
77	特安袋牌	160	223.89	35822.40
合计				811566.25

备注:

上表年度预估采购量为预测数量, 买卖双方的结算以买方基于其需求向卖方实际采购的数量为准。卖方报价时请充分考虑自身的生产、销售等各方面的能力, 以及市场风险等因素。买方不承担实际采购量与预计采购量差异对卖方造成的任何影响。

2. 合同期限: 3 年, 起止日期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, 具体内容详见第三部分《技术规范书》。

### 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(如是分支机构, 则须提供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上级机构授权证明), 投标时须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。

3.2 本项目接受制造商或其指定唯一代理商的投标。

备注:

①如投标人为代理商，需提交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函（授权函必须加盖制造商公章）；

②出现制造商和授权代理商同时参与投标的，只接受制造商的投标；

③同一制造商同时授权两家或以上代理商参与投标的，相关投标均无效。

3.3 投标人须提供至少一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）的袋牌类项目业绩，单个合同金额达到 20 万元或以上。

备注：

①须提供合同关键页（包括但不限于购买货物标的页、合同金额页（如有）、双方签字盖章页）及对应的发票复印件/扫描件作为证明文件。

②如提供的业绩案例合同或发票中有其他货物，仅计算袋牌类货物的金额，无法体现袋牌类货物金额的，不予计算。

3.4 投标人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，并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（如税务机关网站查询结果截图，或提供税务机关盖章的《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登记表》或《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书》等）。

3.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。

3.6 供应商必须遵守国家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，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；在“信用中国”（[www.creditchina.gov.cn](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)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（以开标当日招标代理机构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

（[www.creditchina.gov.cn](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)）和中国政府采购网（[www.ccgp.gov.cn](http://www.ccgp.gov.cn)）的查询结果为准；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。如“信用中国”网站查询结果显示“没有找到您搜索的企业”或“没有找到您搜索数据”，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；），被中国政府采购网

（[www.ccgp.gov.cn](http://www.ccgp.gov.cn)）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，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及广东省分公司列入黑名单（负面行为）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，均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。

3.7 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，不得参加采购活动：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、邮政员工持股（限非上市公司），以个人身份（组织委派的除外）担任法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、监事的企业，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。

（投标人须提供承诺）

3.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，不允许任何形式的分包或转包。

## 4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（一）投标人投标登记及购买招标文件时间：2023 年 9 月 27 日—10 月 10 日。

（二）投标登记、购买招标文件及递交投标文件方式：

### 4.1 网上投标登记：

获取方式：电子平台注册、办理 CA 证书及投标登记流程

① 投标人登录“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”（网址：<https://cg.11185.cn>）。注册、办理 CA 证书及报名流程：点击门户网站—>注册—>审批通过后—>再次登录—>【CA 办理】—>查找对应项目—>报名—>填写相关信息—>审核—>下载招标文件。

CA 证书办理、“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”操作相关事宜请下载“平台首页—用户中心—下载中心—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—电子采购分册—投标人”，电子采购平台操作问题联系客服电话 4008086131，（周一～周五 9:00—17:00）。CA 证书客服热线：4007888550。

注：1) 招标文件售价：人民币 500.00 元/套，售后不退。  
2) 投标人在“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”完成“报名→填写相关信息”步骤后，登录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 (<http://www.gzebid.cn>) 进行注册（点击“供应商登录”进行注册），注册材料审核通过后才可以进行网上登记、购买招标文件。招标文件购买采用微信支付、支付宝支付两种方式，支付成功后可在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 (<http://www.gzebid.cn>) 自行下载。**请务必在支付成功后保存支付凭证，并登陆“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”进行招标文件的登记（须上传支付凭证）。**在缴纳招标文件费用及平台完成审核后亦可在“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”（网址：<https://cg.11185.cn>）完成“下载招标文件”的操作。

## 5. 投标文件的递交

5.1 递交截止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18 日 9 时 30 分

5.2 递交方式：本次招标采用电子和纸质双轨运行。电子投标文件、纸质投标文件均须提交，**如有任意一项资料未提交均视为无效投标**。电子版与纸质版投标文件、样品（如有）递交的截止时间均为 2023 年 10 月 18 日上午 9:30（北京时间），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“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”（网址：<https://cg.11185.cn>）递交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，并在 2023 年 10 月 18 日上午 9:30（北京时间）前现场完成纸质版投标文件和电子版投标文件“签到”流程。

1) 本项目允许进行远程解密电子版投标文件，投标人须详细了解电子招投标程序，自行完成签到、解密等步骤；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电子版投标文件的其投标无效；建议制作投标文件、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、开标投标文件解密在同一台电脑上进行操作。

2) 如采用邮寄方式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及样品（如有），投标人应确保纸质版投标文件及样品（如有）在投标截止时间前，到达规定地点（邮寄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10 楼 1025 房，联系人：谢先生，联系方式：18617312389，单位：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），以现场快递签收记录为准。在任何情况下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发生的状况（包括但不限于：快递遗失、快递延迟、密封破损）均不承担责任。且快递须注明项目名称，投标人名称。并在寄出前通知招标代理，招标代理进行登记核对。

5.3 递交地点、解密地点

纸质版投标文件及样品（如有）递交地点、现场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地点：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10 楼。

5.4 加密、解密

①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对“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”（网址：<https://cg.11185.cn>）递交的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加密。投标人须在平台下载《中国邮政投标管家》工具结合 CA 证书，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（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必须与资格性评审、符合性评审、商务技术评审每一项进行索引绑定），并在开标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。开标时，使用 CA 证书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现场解密。

②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时须下载“投标数字保障信封”，现场解密时须携带“投标数字保障信封”，建议制作投标文件、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、开标时投标文件解密在同一台电脑上进行操作。

5.5 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相同。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盖章、签字的文件，在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须是有效的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、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。（电子签章后，文档不应再修改，否则签章无效；如需修改，请修改后重新签章。）

5.6 当投标人递交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不一致时，以电子版投标文件为准。

## 6. 开标时间及地点

6.1 投标文件解密方式：①如采用现场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及样品（如有）的，请投标人派代表（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必须到场，也可以加派技术人员）并务必携带 CA 证书、电脑进行现场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，现场在“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”线上解密开标。

②如采用邮寄方式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，请投标人自行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并在“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”（网址：<https://cg.11185.cn>）线上解密开标，但纸质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投标文件递交地点。

6.2 开标及解密操作时间：开标时间 2023 年 10 月 18 日 9 时 30 分（北京时间）。投标人需在 2023 年 10 月 18 日 10 时 30 分之前尽快完成线上解密，并自行查看开标结果。解密截止时间之后如仍未解密，视为放弃投标，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如遇打不开的情况，以递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开标，如也无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将被否决。投标人须自行承担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、介质损坏、线上文件解密失败等因素造成的风险。

6.3 开标及解密操作地点：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10 楼开标室。

6.4 本项目采用电子平台的投标文件进行开、评标，如因系统出现异常情况导致无法采用电子形式进行时，本项目转为纸质方式进行。

## 7. 其他

7.1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、地点进行唱价，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。

7.2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>）、中国采购与招标网（<http://www.chinabidding.com.cn>）、中国邮政官网（<http://www.chinapost.com.cn/>）、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（<https://cg.11185.cn>）、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（<http://www.gzebid.cn/>）上发布，其他媒介转载无效。

7.3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，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文件：

- （1）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；
- （2）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；
- （3）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。

7.4 样品递交时间和地点：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一致。

## 8. 联系方式

招标代理机构：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谢东利、杨工

电话：020-83546213、83546109

E-MAIL: [gmetb2@126.com](mailto:gmetb2@126.com)

招标人：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

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北路 898 号信源大厦

联系人：李主管

电话：020-38182246

(三) 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操作  
平台操作指引见“网站首页-平台服务-操作手册”，其他操作疑问咨询网站客服电话  
400-150-3001，客服 QQ: 3151435402。

2023 年 09 月 27 日